

揭阳市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文件

揭榕文旅体〔2025〕14号

关于开展第七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局直属有关单位：

为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队伍建设，有效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有关规定，经区政府领导同意，现将开展第七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以下简称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的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报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须符合以下条件：

- （一）遵纪守法，爱国敬业，德艺双馨；
- （二）居住或长期工作在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流

布地区；

(三) 熟练掌握其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从事该非遗项目 20 年以上), 在该领域或区域内被公认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

(四) 在该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中具有核心作用, 积极开展传承活动, 培养后继人才;

二、申报范围

(一) 推荐重点

1. 前七批中无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的项目;
2. 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已去世或丧失传承能力的项目。

3. 本次申报工作重点关注以上两个方面的项目。此外, 部分前七批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虽然已经有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如确因项目具有广泛参与性并传承工作的需要, 可适当增补, 但要从严掌握。

(二) 以下情况不列入推荐

1. 在项目领域内有争议的传承人;
2. 丧失传承能力、无法履行传承义务的传承人;
3. 仅从事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料收集、整理和研究的人员;
4. 文化行政部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机构的工作人员;
5. 其他不直接从事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传承活动的人员。

三、申报名额

本次申报工作重点关注以上三个方面的项目。此外，部分前七批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虽然已经有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如确因传承工作的需要，可适当增补，推荐名额 1 名，但要从严掌握。

四、申报材料

(一) 申报表：包括申报人的基本情况、个人简历、传承谱系及授徒传艺情况、本人申请及授权书、项目保护单位意见。(见附件 2)。代表性传承人需提交申报表纸质件(一式七份，其中两份原件)。

(二) 申报材料电子版(统一拷贝至 U 盘或移动硬盘)：

1. 代表性传承人申报表(WORD 格式)；
2. 本人申请及授权书、县级专家评审委员会意见及专家名单扫描件(PDF 格式)；
3. 申报人免冠证件照、代表性图片(JPG 格式)、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4. 申报片(MP4 格式)。具体要求见附件 3，以电子版报送。

(三) 申报人免冠证件照、代表性图片、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以电子版报送。

(四) 其它有助于说明申请人代表性的文字、图片、音像资料等辅助材料也可一并提供作为参考。代表性传承人需提交辅助材料(一式三份)。

申报材料应突出申报者的精湛技艺，各项内容应如实填写。

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公示时，将公示推荐入选者的基本信息等，如发现隐瞒事实、伪造材料等情况，则取消入选资格。

五、申报程序

区级文化行政部门收到申报材料后，组织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提出通过审核名单和推荐意见。推荐意见应从技艺特点和水平、代表性和影响力、师承和授徒情况三方面对申报人进行针对性评价，推荐意见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程序。推荐名单必须按相关规定在各地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20 天。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主要依靠传承人得以世代相传，加强传承人保护是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关键。因此，各地文化行政部门要按照申报条件，充分发挥有关部门、申报人所在单位、项目保护单位、专家学者以及各行业协会的作用，广泛听取意见，认真核实申报人基本信息、个人简历、从艺起始年份、传承谱系等情况，认真组织申报、审核、评选，可视情况增加面试等环节，确保申报人的代表性。

（二）履行告知义务，做好信息公开。在申报工作中，对于代表性传承人所享有的权利、承担的责任应详细告知申请人。同时，对报送的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名单、基本信息在区级文化行政部门官方网站或主要纸质媒体公示，并做好反馈意见的收集整理。

(三) 严格审核，保证材料质量。要认真审核申报材料，确保真实、准确。凡不符合申报条件、材料不符合要求、推荐意见未进行针对性分析评价的，一律不进入评审程序。

(四) 请各申报单位按照报送材料要求整理申报材料(纸质件和电子版)，并于2025年5月30日前报送至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凡超过申报时限的(以当地邮戳或邮箱收件时间为准)，不再受理。

特此通知。

- 附件：1. ____县(单位)申报第七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清单
2. 第七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表
3. 第七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片制作要求

(材料报送单位：揭阳市榕城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联系人：林梓松，联系电话：(办公)8612832、(手机)13417683555，

电子邮箱: 536447558@qq.com, 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东湖公园内,
邮编: 522000)

揭阳市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2025年4月10日



揭阳市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办公室

2025年4月10日印发
